

# 2021 年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“圆梦计划”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项目简要情况

为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工作部署，帮助更多新生代产业工人提升素质，有效服务广东产业转型升级，助力做好“六稳”工作，落实“六保”任务，巩固和扩大党在新生代产业工人群体中的可依靠力量，不断夯实党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，团省委联合省人社厅等单位扎实推进“圆梦计划-广东省新生代产业工人骨干培养发展工程”（下称“圆梦计划”），每年资助约1万名在粤新生代产业工人参加高等学历继续教育。

### （二）资金来源依据及额度

为保障“圆梦计划”项目顺利实施，按照省领导批示要求，省财政明确2021年-2023年每年以2000万额度支持“圆梦计划”实施，给予每位圆梦学员2000元的学费补助。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印发〈广东省省级劳动力培训转移就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〉》（粤财社函〔2014〕128号）精神，“圆梦计划”项目纳入省级农村劳动力培训转移就业专项资金补助范围，每年补助1万名新生代产业工人参加“圆梦计划”。

### （三）资金分配方式

各地市在充分调研了解当地产业工人需求和往年招生情况的基础上，结合本地市财政支持力度以及社会资金筹措能力，在确保落实2000元/人学员培养费用基础上，向省圆梦办提交招生名额和资金申请，由省圆梦办进行统筹拟定招生名额和资金分配表，征求省人社厅、省财政厅、省教育厅、省科技厅意见，确认最终

名额和资金分配表。根据广东省产业结构和产业工人分布情况，名额和资金分配主要以珠三角地区为主，同时覆盖全省各地新生代产业工人。

#### **（四）资金的主要用途及扶持对象**

2021年“圆梦计划”省级财政资金2000万主要用途为资助2020年就读“圆梦计划”的在粤新生代产业工人。参加“圆梦计划”项目的学员培养费用为5000元/人，其中，省财政补助2000元/人，市财政和社会募集资金统筹解决2000元/人，被录取学员自缴1000元。

#### **（五）绩效目标**

每年资助约1万名在粤新生代产业工人参加高等学历教育，提升新生代产业工人学历水平，紧密联系一批优秀新生代产业工人，使其成为党在新生代产业工人群体中的可依靠力量。

## **二、自评情况**

### **（一）自评分数**

根据2021年“圆梦计划”项目资金使用情况、绩效目标情况、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及有关材料，经过综合分析，项目自评分数为：97.5分。

### **（二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**

#### **1.专项资金支出情况**

2021年省级财政资金2000万于2021年4月100%到位，团省委于5月及时将补助资金拨付至合作院校，用于2020年入学注册的9988人的学员培养费用，到位率为100%。在资金支出率方面，2021年“圆梦计划”省级财政预算资金2000万元，实际支

出 1997.6 万元，项目资金支出率为 99.88%，由于 12 名学员因个人原因未注册入读，结余资金 2.4 万元，结余率为 0.22%。在支出规范性方面，资金使用规范，按照《广东省“圆梦计划”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规定的范围、标准、程序使用。

## 2.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

(1) 课程点击率方面。参与“圆梦计划”的合作院校学习形式为现代远程教育（即网络教育）、成人高考、开放教育，其中，成人高考及开放教育教学形式以面授为主。根据已有人均面授课程总数（节）及单节网络课程人均点击数（次）统计，2020 年“圆梦计划”课程点击率为 86.6%。受疫情影响，部分院校增加了线上辅助教学，但线上教学平台未及时设置课程点击统计功能，故点击率未达 90%。

(2) 报名人数方面。2020 年报名人数为 30302 人，超资助人数 3 倍。项目发动报名主要采取厅局联动、省市共推、院校发力的方式，各地市团委及合作院校根据当地实际情况，通过多种宣传渠道及方式，线上线下，多管齐下，全方位立体化开展招生宣传工作。为解决考生在报考中遇到的问题，团省委专门安排工作人员负责对接各地市团委及合作院校，及时高效处理在招生过程中遇到的问题，畅通沟通渠道。

(3) 圆梦学员后续培养方面。2020 年省市两级共培训 1879 名骨干学员。省级组织 100 名圆梦学员骨干至湖南长沙参加广东省非公企业新生代产业工人“青马工程”培训班，重点提升优秀圆梦学员的政治素养。同时，下发《关于举办 2020 年“新生代产业工人“青马工程”暨广东千名圆梦计划学员交流营”活动的通知》，

要求全省 21 地市面向 2000 名骨干学员进行轮训，邀请高校教授、专家学者、杰出青年企业家等社会精英与学员面对面交流。

（4）录取学员人数方面。经团省委认真部署，号召 21 个地市及合作院校大力宣传推广，2020 年“圆梦计划”报名人数为 30302 人，实际录取学员人数为 9988 人，其中 12 名学员因个人原因未注册入读。

（5）圆梦学员对项目满意度方面。根据第三方的问卷调查，圆梦学员对“圆梦计划”的总体实施效果表示满意和基本满意占 98.2%，表示不满意的占 1.8%，主要原因是 2014 级至 2016 级部分学员个人信息填报多次出错，导致学员培养费用返还工作进度较为缓慢。

（6）学员毕业率方面。按照成人教育毕业年限规定，2014 级入学且延缓毕业学员不晚于 2020 年 7 月毕业，2015 级入学且延缓毕业学员不晚于 2021 年 7 月毕业，其他年份入学学员毕业时间以此类推。截至 2021 年 7 月，可统计出 2012 级至 2015 级的入学学员毕业率，分别为 92.00%、95.42%、88.4%、84.61%，平均毕业率为 90.11%。

### **3.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**

2021 年，圆梦计划项目拨款资金为单一用途的专项资金，团省委根据相关资金下达文件要求，严格按照资金指定用途，使用绩效与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一致。

#### **（三）存在问题**

团省委在组织开展“圆梦计划”项目的过程中，明确“圆梦计划”实施目标，制定切实可行的管理办法，资金支付规范，确保专项

资金专款专用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。一是部分粤东西北地市配套经费不足。目前全省 21 个地市中，12 个地市配套的学员培养费全额纳入每年财政预算；7 个地市配套的学员培养费由财政预算和社会筹集组成；1 个地市配套的学员培养费由社会筹集组成；1 个地市配套的学员培养费全额由合作院校筹集。个别地市反映由于财政经费紧张，筹措配套的学员培养费用存在压力。二是未能完全满足学员技能提升需求。在面向圆梦学员的调研中，当被问及有否学历或技能提升需求，83.79%受访者表示有技能提升需求。可见随着我省经济产业不断发展，目前新生代产业工人技能提升需求比较强烈。“圆梦计划”专项资金主要用于资助新生代产业工人学历提升，技能提升方面尚无法完全兼顾。

### 三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一是加强地市经费保障。鼓励地市加强政企社资源整合，积极推动将学员培养费用纳入市级财政预算，同时，拓宽项目资金保障渠道，结合各地产业布局与产业工人分布，主动加强与学校、企业，尤其是大型企业、龙头企业沟通，全面落实 2000 元/人的资助学员培养费用。二是推动“圆梦计划”转型升级。落实“粤菜师傅”“广东技工”“南粤家政”三项工程部署要求，结合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、先进制造业发展和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需求，推动“圆梦计划”转型为以技能型专业为主的高等学历教育。大力培养复合型高素质技能人才，全面提升新生代产业工人的综合素质和技能水平。